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

承辦人：鄭雅如

電話：27256457

電子信箱：edu_va.10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金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政字第10435491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3年度兼辦政風業務人員研習會意見交流答復表1份(35491100A00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法務部廉政署「103年度兼辦政風業務人員研習會意見交流答復表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市府政風處104年5月26日北市政一字第104307240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03年度法務部廉政署為精進兼辦政風業務人員工作觀念及知能，業依縣市為區域辦理兼辦政風業務人員研習會，總計10場次，並彙整研習會中兼辦政風業務人員之提問並提供答復供參，期能共同有效推動機關廉政業務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、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副本：電交 2015-06-03 文 10:50:16 章

裝

訂

線

金華國小 1040603



QVAA10430377700